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莱生活”或“公司”）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罗莱生活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和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30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9,273,647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8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64,999,980.48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9,917,273.65 元（不含税 9,355,918.5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5,082,706.83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8】0170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45,508.27 万元。2022 年度，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99.85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3,144.13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扣除累计已投入募投

项目的募集资金，加上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3,728.80 万元，加上应由募集资金专户支付但实际通过公司其他银行账户代为支付的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15.00 万元，扣除因终止实施全渠道家居生活 O2O 运营体系建设项目而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合计 21,235.95 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后，募集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14,872.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572.00 万元，因实施现金管理而存放七天通知存款专户余额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专户余额分别为 3,000.00 万元和 11,300.00 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三方/四方监管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 1、供应链体系优化建设项目

2018 年 2 月 9 日，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上海分行”）和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南京银行上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301210000001279）。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甲方 (开户主体)	乙方	丙方	募集资金专 项账户	募投项目用途
1	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3012100000 01279	供应链体系优 化建设项目

鉴于 2022 年 8 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上述南京银行上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0301210000001279）变更为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南通经开区支行”）新开立的银行账户

（银行账号：1111824129100773569），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注销了上述在南京银行上海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301210000001279）。上述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相关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就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专户，2022 年 9 月 6 日，公司与工商银行南通经开区支行和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甲方 (开户主体)	乙方	丙方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投项目用途
1	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11824129100773569	供应链体系优化建设项目

## 2、全渠道家居生活 O2O 运营体系建设项目

2018 年 2 月 9 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罗莱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莱家居”）、南京证券与南京银行上海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上海分行”）、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通商银行上海分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罗莱家居分别在南京银行上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301210000001364）、江苏银行上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8330188000041658）及宁波通商银行上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0364537000001）。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甲方	乙方 (开户主体)	丙方	丁方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投项目用途
1	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罗莱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301210000001364	全渠道家居生活 O2O 运营

2	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罗莱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330188000041658	体系建设项目
3	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罗莱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0364537000001	

鉴于 2020 年 4 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 2020 年 5 月经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终止实施全渠道家居生活 O2O 运营体系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全资子公司罗莱家居分别于 2020 年 5 月、2020 年 7 月和 2020 年 10 月注销了在宁波通商银行上海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0364537000001）、在江苏银行上海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8330188000041658）和在南京银行上海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301210000001364）。上述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罗莱家居与保荐机构、相关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111824129100773569	572.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111824114100109830	3,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111824161005002746	11,300.00
<b>合计</b>	—	<b>14,872.00</b>

注：上述账号为 1111824114100109830、1111824161005002746 的银行账户系公司为实施现金管理而开立的七天通知存款账户和结构性存款账户。

##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99.85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到账，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实际累计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共 13,144.13 万元，其中：“供应链体系优化建设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2,827.17 万元，“全渠道家居生活 O2O 运营体系建设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16.97 万元，“罗莱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仓储物流子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鉴于“全渠道家居生活 O2O 运营体系建设项目”已终止实施，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保荐机构提醒公司按照前期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加快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确保募投项目效益，如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公司应当对该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实施方式调整、先期投入及置换、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等情况**

鉴于“供应链体系优化建设项目”的实施条件发生变更，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推动公司长期持续发展，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供应链体系优化建设项目”变更为“罗莱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仓储物流子项目”。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亦无异议。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等情况。

#### **（二）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2021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和 1.6 亿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事项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亦无异议。

议。

2022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和1.45亿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2个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亦无异议。2022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存入七天通知存款账户和结构性存款专户的余额合计为14,300.00万元。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供应链体系优化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在南通现有地块建设自动化立体库，在华北地区、华南地区和西南地区新设区域分仓，并对供应链管理系统进行优化升级，以增强公司供应链体系的运营管理水平，提高对零售终端的管理服务能力。自2020年1月中下旬以来，受外部因素影响，公司部分工程建设、设备采购以及安装调试、区域分仓建设等工作均有所延缓，公司供应链体系优化建投项目部分拟建设内容无法如期推进，导致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与计划进度存在一定差异。

为确保募投项目稳步实施，保证募集资金合理有效运用，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供应链体系优化建设项目”目前的实施进度，将该募投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1年3月1日延长至2023年3月1日。

2022年12月，“供应链体系优化建设项目”已在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变更为“罗莱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仓储物流子项目”，2022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

####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用于现金管理而开立的七天通知存款账户和结构性存款账户。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12 月，“供应链体系优化建设项目”已在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变更为“罗莱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仓储物流子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罗莱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仓储物流子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该项目的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2022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罗莱生活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罗莱生活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罗莱生活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罗莱生活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508.2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9.8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172.8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335.4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364.1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1.1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供应链体系优化建设项目	是	25,000.00	12,827.16	199.85	12,827.1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全渠道家居生活O2O运营体系建设项目	是	48,000.00	316.97	—	316.9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	20,191.30	—	20,191.3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罗莱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仓储物流子项目	否	—	12,172.84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3,000.00	45,508.27	199.85	33,335.43	73.25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73,000.00	45,508.27	199.85	33,335.43	73.2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供应链体系优化建设项目”、“全渠道家居生活 O2O 运营体系建设项目”已终止实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渠道家居生活 O2O 运营体系建设项目”，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并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投入“供应链体系优化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罗莱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仓储物流子项目”。</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									

	资金和 1.45 亿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存入结构性存款及七天通知存款专户余额 14,3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以增加公司收益。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2022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全渠道家居生活 O2O 运营体系建设项目	20,191.30	—	20,191.3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罗莱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仓储物流子项目	供应链体系优化建设项目	12,172.84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2,364.14	—	20,191.30	62.39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一、全渠道家居生活 O2O 运营体系建设项目</p> <p>1、变更原因:</p> <p>“全渠道家居生活 O2O 运营体系建设项目”原计划以租赁店面的方式,在三年内逐步在东北、华北、华中、华东、华南、西南、西北等七个大区开设 205 家家居生活馆,推动公司由家纺向家居生活一站式品牌零售商转型,并整合公司原有线上和线下销售网络,打造公司线上线下互动融合的家居产品全渠道 O2O 运营体系。然而,在项目实际实施过程中,市场环境及消费习惯发生了较大变化,消费者对线下全品类家居馆的模式接受度相对不高,公司前期已开设的全品类家居生活馆在实际运营中未能取得理想效益,因此,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前期对本项目的投入进度较为缓慢。基于当前的经济形势,以稳健发展为原则,公司短期内拟不再大规模开设全品类家居生活馆直营店,因此,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公司拟终止“全渠道家居生活 O2O 运营体系建设项目”。</p>			

目”的实施，以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未来，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战略，适时以自有资金继续投入家居生活馆的建设。

#### 2、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项议案已经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3、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详见2020年4月1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刊载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 二、供应链体系优化建设项目

#### 1、变更原因：


“供应链体系优化建设项目”原计划在公司南通总部建设自动化立体库，在华北地区、华南地区和西南地区新设区域分仓，并对供应链管理系统进行优化升级，以增强公司供应链体系的运营管理水平，增强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物流仓储能力。截至目前，南通自动化立体库及部分供应链管理系统软件已投入使用，有效提升了公司的整体仓储物流能力。随着我国物流行业的快速发展和公司物流运营能力的提升，公司拟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相关区域分仓建设等剩余建设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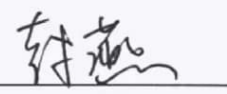
目前公司位于南通市崇川区的现有工厂（简称“老厂”）已建成使用多年，已有仓储物流能力已越来越难以满足公司的业务发展需求。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并结合当地政府规划指引，公司于2022年8月以自有资金竞拍取得了位于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工业用地，将分批建设成为罗莱新总部中心及智慧产业园区（详见公告编号2022-38）。罗莱智慧产业园将借助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区位优势、产业资源、配套设施等，打造智能工厂、智慧物流园区及设计研发中心，以满足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保持行业龙头地位，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本次变更后，公司拟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罗莱智慧产业园一期投建的仓储物流子项目建设，以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推动公司长期持续发展。

	<p>2、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项议案已经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3、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详见 2022 年 12 月 14 日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刊载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崔传杨

  
封燕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9日